



/ 優 / 惠 / 情 / 報 / 站 /

113 年度健康檢查優惠專案

1. 本會與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、高雄市立大同醫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、高雄長庚醫院、義大醫院（含大昌分院）之健康檢查優惠專案，自即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，補助會員本人每人新台幣 2000 元（收費部分統一由健檢醫院先行扣除公會補助款 2000 元），以 100 人為限（以完成健診之時間為先後順序），額滿為止，如會員於年度內因額滿未能接受補助，下年度優先補助。本專案採預約制，除會員外，亦適用於會員之眷屬及事務所員工，但不予補助，到場受檢時並請出示會員證，以利辦理公會補助作業。
2. 相關專案內容可於本會網站 / 公會訊息 / 會員福利區查詢參閱或於預約時向醫院承辦人員洽詢。

高律會訊徵稿

本會訊設有〈專題系列〉（113年專題系列包含：113年3月主題-民事法律、113年6月主題-證據法則、113年9月主題-程序法、113年12月主題-土地開發等議題，包括但不限於民事、刑事、行政等範圍。截稿日各為3、6、9、12月之5日）、〈法學專著〉、〈課程視野〉、〈人文關懷〉、〈旅遊美食〉（高雄主題系列包含：建築、美食、景點、飯店系列等）、〈電影賞析〉、〈生活隨筆〉等主題徵稿，歡迎各界同道踴躍來稿，依稿約支給稿酬。另廣徵攝影照片，作為本會訊編輯使用。

高雄律師會訊稿約

- 一、本會訊自112年起改為季刊，每期截稿日為3、6、9、12月之5日前，請作者電郵至：service@kba.org.tw。
- 二、本會訊為求校稿之便利，請作者提供可編輯之電子檔案。
- 三、文稿如有引用其他著作者，請註明其出處，並提供註釋。
- 四、本會訊各專欄均歡迎投稿及提供資料，來稿請附學、經歷及現職基本資料及聯絡地址電話。
- 五、本會訊刊登之稿件，其稿酬計算方式如下：
 - （一）每一字新台幣（下同）一元，超過一萬二千字以上之文字部分，每一字零點五元，外文稿亦同。
 - （二）註解、註釋部分之文字，每一字零點五元。
 - （三）經原作者人同意翻譯、刊登之外文翻譯稿件，每一字零點五元。
 - （四）研討會或會議紀錄之錄音譯文稿，會議時間在二小時以內者，以三千元計算，逾二小時部分，每小時以一千元計算。
 - （五）前項之錄音如外包他人逐字譯文者，外包費用不得逾前款之規定。
 - （六）第（四）項之錄音譯文，如需輪值編輯委員適度編輯者，該編輯委員之稿酬以每篇一千五百元計算。每篇稿件之稿酬以一萬五千元為限。
- 六、以研討會發言內容、學術論文及政府法案等非原創性之文獻，做為稿件之附件者，不計入稿酬之計算範圍。
- 七、本會已支付稿酬之稿件，作者應同意本會得就稿件重製或編輯成冊，不須再支付任何報酬。
- 八、本會應支付稿酬之稿件，以第一次公開發表或未曾以該稿件收取稿酬者為限。
- 九、請作者切勿一稿兩投。但如為研（座）討會內之特定人士閱覽之文章不在此限。
- 十、本會訊對來稿有權潤飾斟酌，不願接受刪改者，請加註說明；刊出文章並將置社團法人高雄律師公會網站。
- 十一、文稿一律不退件，請作者自留底稿。

